

黑龙江省青年志愿者助力兴边富民计划大学生支教团项目管理办公室

关于组建黑龙江省青年志愿者助力兴边富民计划 第2届大学生支教团（2021—2022年度） 有关工作安排的通知

各县级项目办、各招募高校项目办：

现将组建黑龙江省青年志愿者助力兴边富民计划第2届大学生支教团（2021—2022年度）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工作内容

各高校应严格执行《关于印发〈黑龙江省青年志愿者助力兴边富民计划大学生支教团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黑青联字〔2019〕23号）、《关于印发〈黑龙江省普通高等学校推荐应届高职（专科）毕业生免试升入本科高校工作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黑招委办〔2019〕11号）等文件规定，按照“公开招募、自愿报名、择优选拔、集中派遣”的方式，招募选派一批具备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条件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和具备推荐免试攻读本科条件的优秀应届专科毕业生，到我省边境地区开展为期1年（2021年8月至2022年7月）的基础教育志愿服务工作。

二、实施步骤

各高校应将兴边富民支教团招募组建工作纳入学校整体推免工作，制定支教团成员招募工作管理办法。各高校项目办要在校推免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下，公平、公正、公开地择优选

拔支教团成员。

(一) 招募选拔

1. 招募指标。

研究生支教团招募指标从教育部下达的保研指标中分配，只限本校招募，纳入本校年度研究生招生总计划。本科生支教团招募指标由省教育厅根据项目实施情况统筹分配(第2届兴边富民支教团各高校招募指标见附件1)。

2. 选拔条件。

(1) 具备推荐本校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条件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和在读研究生可报名研究生支教团。原则上推免生综合测评成绩底线要与学生所在学科普通类推免生综合测评成绩底线保持一致；若无综合测评，则专业成绩或学分绩点底线与学生所在学科普通类推免生成绩底线要保持一致；如有特殊考虑，须提前向省项目办书面报告并获得批准。

(2) 具备推荐本校推免专升本学生条件的应届专科毕业生可报名本科生支教团。推免生在校期间学习成绩、综合测评排名在专业前30%。

(3) 理想信念坚定，具有较强家国情怀和志愿精神，具有较高思想政治素质和专业能力。

(4) 身心健康，能胜任边境地区基础教育志愿服务工作，有志愿服务经历者，同等条件下可优先考虑。

3. 选拔流程。

(1) 按照自愿报名(报名登记表见附件2)、高校项目办审核、集中考核、统一体检等流程择优选拔。体检医院应为三级乙等及以上医院或专门的体检机构，体检项目及体检标准见黑龙江共青团官方网站：<http://www.hljqqt.gov.cn>。

(2) 研究生支教团招募选拔工作应在 2020 年 9 月 25 日前完成，本科生支教团招募选拔工作应在 2020 年 10 月 31 日前完成。选拔结果经本校推免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在校园网等平台进行公示（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3) 公示无异议后，高校项目办与入选兴边富民支教团成员签订《招募协议书》（模板另行发布）。

(4) 各高校项目办在 2020 年 11 月 5 日前，将第 2 届兴边富民支教团志愿者报名登记表、学习成绩单、体检表（含原始报告单）、志愿者家长知情同意书（附件 3）、个人既往病史承诺书（附件 4）、招募协议书等文件（请将上述材料的 PDF 版按公示名单顺序，以单个志愿者姓名命名形成一个压缩文件，最后以学校命名形成一个总压缩文件）发送至省项目办邮箱。

(5) 各高校兴边富民支教团选拔工作要做到信息公开、过程公开、结果公开，选拔过程的音视频、图片、文字记录等资料应留存备查，保存时间为 2 年。

（二）培训及上岗

1. **加强团支部建设和岗前培训。**兴边富民支教团成员确定后，各高校项目办应及时指导成立兴边富民支教团团支部，加强团支部建设。要围绕提升理论素养、增强教学技能、熟悉管理规定、了解服务地风土人情等内容，开展不少于 60 小时的岗前培训。学校要支持兴边富民支教团成员参加教学见习、报考中小学教师资格证。

2. **按时报到参加集中培训。**原则上，支教团成员参与省级培训时间和统一报到时间与我省当年西部计划志愿者同步。高校项目办和支教团成员不得在 2021 年 7 月 20 日之后安排可能与报到、培训相冲突的工作或个人安排。因特殊情况不能按时报到的，

需有关高校项目办书面向省项目办请假。

3. **派遣上岗。**省项目办安排支教团成员集中到服务地报到上岗，开展志愿服务工作。如服务县项目办因特殊情况需志愿者延期报到的，须向省项目办报告并获得批准后，再通知相关高校项目办。

志愿者到岗前，服务县项目办要协调服务单位做好为志愿者缴纳社会保险和保障生活等准备工作。要将支教团成员安排在当地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校从事基础教育教学工作。凡因历史传承、对口扶贫等原因，支教服务学校属非义务教育的所属高校，须书面向省项目办报批。严禁将志愿者留在各级机关或学校行政岗位专职从事非教学工作。寒暑假期间，服务县项目办要在保障志愿者安全和解决食宿条件等前提下，组织支教团成员到当地有关单位实习，或集中参与“七彩假期”青年志愿者关爱农村留守儿童活动，为当地留守儿童提供假期陪护、学业辅导、自护教育、素质拓展等服务，或参与其他志愿服务活动、青年工作等。

三、保障机制

1. 研究生支教团高校项目办负责按照教育部门的有关推荐免试研究生规定，为入选研究生支教团志愿者，协调办理保留1年本校研究生入学资格手续；接收本科生支教团志愿者的高校，要为志愿者协调办理保留1年本科生入学资格手续。

2. 服务期满1年且考核合格的研究生支教团成员，回原所在学校攻读硕士研究生，毕业后被我省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正式录用（聘用）的，计算服务期及工龄，并在服务证书及服务鉴定表中体现。服务期满1年且考核合格的本科生支教团成员计算服务期，并在服务证书及服务鉴定表中体现。

3. 志愿者工作生活补贴、社保、购买意外伤害及重大疾病

等商业保险费用以及保障招募、选拔、培训等工作经费，统一纳入省财政年度预算。省项目办负责向县级项目办拨付志愿者工作生活补贴和社保经费，负责购买志愿者人身意外伤害及重大疾病等商业保险；县级项目办负责向服务单位拨付志愿者工作生活补贴和社保经费；服务单位负责按月为志愿者发放生活补贴、缴纳社保。研究生支教团按照每人每年 2.4 万元（含社会保险个人缴纳部分）标准发放生活补贴；本科生支教团按照每人每年 1.8 万元标准发放生活补贴。服务单位要为志愿者提供免费住宿等必要的生活保障。

四、工作要求

各级项目办要高度重视项目实施工作，准确把握黑龙江省青年志愿者助力兴边富民计划大学生支教团项目在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兴边富民行动、助力脱贫攻坚工作、培养青年人才等方面的重要意义，切实将工作抓实、抓好、抓出成效。各高校项目办进一步规范招募选拔、培训派遣、日常管理、典型宣传等工作。各县级项目办要定期开展志愿者在岗履职情况检查，抓细抓实志愿者上岗离岗、请销假、志愿者安全事故双月报告等制度。注重做好支教团成员的全链条培养，将骨干志愿者纳入“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对象。要积极运用各类宣传平台，广泛宣传支教团感人故事和成员成长事迹，用身边人、身边事去影响更多的青年大学生。

请各高校项目办于 2020 年 11 月 5 日前将下列材料 PDF 版打包发送至省项目办邮箱。（1）第 2 届兴边富民支教团招募选拔办法（含招募标准、招募流程、招募进度等内容）；（2）第 2 届兴边富民支教团入选志愿者公示文件；（3）第 2 届兴边富民支教团入选志愿者培训工作安排；（4）本校兴边富民支教团

管理办法。

- 附件：1.第2届兴边富民支教团（2021—2022年度）高校指标配置表
- 2.兴边富民计划大学生支教团志愿者报名登记表
- 3.兴边富民支教团家长知情同意书
- 4.第2届兴边富民支教团既往病史承诺书
- 5.第2届兴边富民支教团（2021—2022年度）服务地分配表

联系电话：0451-53620211、87733092

省项目办邮箱：hljtswzyz@126.com

黑龙江省青年志愿者助力兴边富民计划
大学生支教团项目管理办公室

2020年8月10日

附件 1

黑龙江省青年志愿者助力兴边富民计划
第 2 届大学生支教团（2021—2022 年度）
高校指标配置表

（指标单位：人）

学校名称	招募指标	学校名称	招募指标
黑龙江大学	10	黑龙江农业工程职业学院	3
东北农业大学	11	黑龙江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3
黑龙江中医药大学	2	哈尔滨铁道职业技术学院	3
哈尔滨商业大学	3	黑龙江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3
东北石油大学	4	黑龙江生物科技职业学院	3
佳木斯大学	2	黑龙江护理高等专科学校	3
哈尔滨理工大学	6	黑龙江农垦职业学院	3
哈尔滨医科大学	5	黑龙江林业职业技术学院	3
哈尔滨师范大学	6	哈尔滨科学技术职业学院	3
黑龙江科技大学	2	大庆职业学院	3
八一农垦大学	3	齐齐哈尔高等师范专科学校	3
黑龙江职业学院	4	鹤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3
哈尔滨职业技术学院	4	哈尔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3
黑龙江农业经济职业学院	4	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3
共计	108		

附件 2

兴边富民计划大学生支教团志愿者报名登记表

学校：

院（系）：

姓 名		性 别		照 片
民 族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专 业		
专业总人数		综合测评成绩 专业排名		
培养方式		身份证号码		
个人简历				
大学期间何时 受过何种奖励				
参加过哪些志 愿服务活动				
有何特长				
家庭电话、父 母手机、家庭 地址及邮编				
高校项目办 意见	（高校项目办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兴边富民支教团家长知情同意书

XXXX 大学：

贵校 XXX 级 XXX 专业学生 XXX 同学系我的子女。我已经悉知并同意参加 XXXX 大学第二届兴边富民支教团，支持学校的岗位分配及调整。我已通过孩子和相关资料了解兴边富民支教团的相关情况，并充分理解此次活动的意义和可能存在的各种风险。

家长：XX

XXX 年 XX 月 XX 日

附件 4

第 2 届兴边富民支教团既往病史承诺书

姓名		性别		年龄		出生年月	
籍贯		民族		学历		政治面貌	
身份证号				身高体重			
联系电话				籍贯			
所在院校				所学专业			
家庭住址							
请本人如实详细填写下列项目 （在每一项后的空格中打“√”回答“有”或“无”，如故意隐瞒，后果自负）							
病名	有	无	治愈时间	病名	有	无	治愈时间
高血压病				糖尿病			
冠心病				甲亢			
风心病				贫血			
失心病				癫痫			
心肌病				精神病			
支气管扩张				神经官能症			
支气管哮喘				吸毒史			
肺气肿				急慢性肝炎			
消化性溃疡				结核病			
肝硬化				性传播疾病			
胰腺疾病				恶性肿瘤			
急慢性肾炎				手术史			
肾功能不全				严重外伤史			
结缔组织病				其他			
备注							
本人承诺以上信息真实有效，并确保本次所查项目均为本人体检，如故意隐瞒将自行承担一切后果。受检查人本人签字：							
体检日期 0000 年 00 月 00 日							

附件 5

黑龙江省青年志愿者助力兴边富民计划 第 2 届大学生支教团（2021—2022 年度） 服务地分配表

序号	县（市、区）	人数	招募高校
1	虎林市	6	东北农业大学（3 人） 黑龙江交通职业技术学院（3 人）
2	鸡东县	6	哈尔滨师范大学（3 人） 大庆职业学院（3 人）
3	密山市	6	东北石油大学（3 人） 黑龙江农垦职业学院（3 人）
4	逊克县	6	八一农垦大学（3 人） 哈尔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3 人）
5	爱辉区	6	东北农业大学（3 人） 哈尔滨科学技术职业学院（3 人）
6	孙吴县	6	哈尔滨理工大学（3 人） 黑龙江生物科技职业学院（3 人）
7	饶河县	6	哈尔滨商业大学（3 人） 齐齐哈尔高等师范专科学校（3 人）
8	东宁市	6	东北农业大学（3 人） 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3 人）
9	绥芬河市	6	哈尔滨师范大学（3 人） 黑龙江农业经济职业学院（3 人）
10	穆棱市	6	哈尔滨医科大学（3 人） 黑龙江林业职业技术学院（3 人）
11	呼玛县	6	东北石油大学（1 人） 哈尔滨医科大学（2 人） 黑龙江护理高等专科学校（3 人）
12	漠河市	12	黑龙江大学（4 人） 黑龙江科技大学（2 人） 黑龙江职业学院（1 人） 哈尔滨职业技术学院（4 人） 黑龙江农业经济职业学院（1 人）
13	嘉荫县	6	黑龙江大学（3 人） 哈尔滨铁道职业技术学院（3 人）
14	绥滨县	6	黑龙江大学（3 人） 黑龙江农业工程职业学院（3 人）
15	萝北县	6	哈尔滨理工大学（3 人） 鹤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3 人）
16	抚远市	6	东北农业大学（2 人） 黑龙江中医药大学（1 人） 黑龙江职业学院（3 人）
17	同江市	6	黑龙江中医药大学（1 人） 佳木斯大学（2 人） 黑龙江建筑职业技术学院（3 人）
总人数		108 人	